

厦门绿洲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废家电拆解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03月21日，厦门绿洲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特邀2位专家组成项目验收组，对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人员通过现场核查、查阅相关资料，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厦门绿洲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废家电拆解技改项目位于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新圩镇新霞南路599号，厂区总用地面积172436.9m²，本项目用地面积6852m²，建筑面积6852m²。技改后废冰箱拆解量从18万台/a增加至30万台/a(升级冰箱拆解线)，洗衣机拆解量从30万台/a增加至50万台/a(增加1条生产线)；同时将CRT电视拆解量从120万台/a下调至80万台/a(减少1条现有CRT电视拆解线)，液晶电视机拆解量从40万台/a下调至20.8万台/a；CRT电脑显示器拆解量仍为20万台/a，液晶电脑显示器及笔记本电脑拆解量仍为80万台/a，电脑主机及配件拆解量仍为100万台/a(该项台数列入电脑显示器产能，不单独列入核定总量)，房间空调器拆解量仍为18万台/a。完成调整后，总处理能力由原326万台/a下调至298.8万台/a，对应重量数由原5.778万t/a增加至5.978万t/a。小型报废电子产品处理能力仍为1万t/a，对比环评及批复，实际建设中小型报废电子产品拆解线后道无增加油烟机油烟清洗工序，故本项目实际无生产废水产生。

本次技改在厂区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将现有16#厂房2楼中的CRT电视拆解2号线改造为洗衣机拆解线；将现有6#厂房内的废冰箱拆解线搬迁至17#厂房，并进行技术改造，提升产能。生产及仓储均利用厂区内厂房或仓库，办公及生活依托厂区内现有办公楼和宿舍楼。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厦门绿洲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05月委托福建省夏达凌云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废家电拆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06月



18 日取得厦门市翔安生态环境局的环评批复（审批文号：厦翔环审(2021) 096 号）。

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竣工，并于 2022 年 03 月 1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502007054598748001Q）。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依照《废家电拆解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技改项目新增的生产设备、生产线以及环保配套设施；油烟机油烟清洗工序日后若建设再另行申请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环评文件、批复及现场进行核查，项目主要变动为：

(1) 环评设计新增 1 台油烟机清洗设备，并新增油烟清洗工序，实际建设中该工序未建设，故无购置油烟机清洗设备且无生产废水产生。除此之外，项目性质、地点、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均不变，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对照环保部印发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68 号)，建设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二）废气

本项目新增的废气污染物主要来自于新增洗衣机拆解线产生的颗粒物，以及新增废冰箱拆解产能所产生的颗粒物和氟利昂(以 NMHC 表征)。

(1)新增的废洗衣机拆解线废气污染物

本次新增洗衣机拆解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过收集后依托现有 CRT 电视拆解线的废气处理设施(布袋除尘器)处理，风量 35000m³/h，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20m 高排气筒（FQ602107）排放。

(2)新增的废冰箱拆解线废气污染物

本次新增废冰箱拆解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和 NMHC 经收集后，经 1 套处理工艺为“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风量 35000m³/h，处理后



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FQ602105）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所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可有效地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洗衣机拆解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水泥块；废冰箱拆解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制冷剂、润滑油和聚氨酯泡沫及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本项目一般固废有废水泥块、制冷剂和聚氨酯泡沫。废洗衣机拆解产生的废水泥块量约 168t/a。同生活垃圾进入填埋场填埋处置；废冰箱拆解产生的废制冷剂量约 17.3t/a，可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进行综合利用；废冰箱拆解产生的聚氨酯泡沫量约 1566.7t/a，同生活垃圾进入填埋场填埋处置。

（2）危险废物：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和废活性炭。冰箱拆解产生的废润滑油约 34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1.3t/a。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其中废活性炭委托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润滑油委托福建广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该项目产能达到设计产能的 75%以上。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根据监测数据，废洗衣机拆解废气排气筒（FQ602107）出口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1 排放限值要求；废冰箱拆解废气排气筒（FQ602105）出口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1、表 2 排放限值要求。符合验收要求。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符合验收要求。

项目布袋除尘器对废洗衣机拆解废气中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95.7%~96.6%。旋风除尘+脉冲除尘+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对废冰箱拆解废气各污染物的处理效率为分别为：颗粒物 89.3%~90.1%、非甲烷总烃 55.2 %~63.0 %。

（二）厂界噪声

项目夜间不生产，根据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1.1~63dB(A)，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5.1~49.6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 \leq 65dB(A)、夜间 \leq 55dB(A)）。

（三）固体废物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环评及其批复中的环境管理和环境保护措施均得到落实，符合验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厦门威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基本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限值，监测结果基本可信，可作为本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技术依据。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间防腐防渗防漏措施，危废分类分区存放，设置台账。
- （2）加强现场管理，杜绝跑、冒、滴、漏，完善环保设施标识、标牌。
- （3）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验收会议签到表。



